

证券代码：871376

证券简称：印加股份

主办券商：东兴证券

江苏印加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江苏印加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公司战略发展规划的需要，为更好地集中精力做好公司经营管理，经慎重研究决定，现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

公司于2020年11月13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处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相关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申请股票终止挂牌及撤回终止挂牌业务指南》相关规定，公司将申请公司股票在审议股票终止挂牌事项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的次一交易日起停牌，并依照相关规定披露相关事件的进展情况。

公司拟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一个月内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终止挂牌的申请，具体终止挂牌的时间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批准的时间为准。

鉴于公司拟申请其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为充分保护可能存在的公司异议股东（异议股东包括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登记在



册但未参加本次审议终止挂牌事项股东大会的股东和已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但未投赞成票的股东）的权益，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针对终止挂牌的异议股东所持股份，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指定的第三方愿意进行回购，以保障其合法权益。

由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相关事宜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审批，故终止挂牌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印加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1月16日

